

江苏华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与南方稀土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签署《长期合作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次签署长期合作协议主要是锁定未来长期供货产品的数量和质量，具体交易价格为未来现货交易价格。本协议的签署对公司经营业绩暂不构成重大影响，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长期合作协议签署概况

1、基本情况

近日，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吉安鑫泰科技有限公司（简称“鑫泰科技”）与南方稀土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方稀土国贸”）签订了《长期合作协议》，鑫泰科技向南方稀土国贸未来 12 个月供货氧化镨钕 720 吨，具体交易价格为未来现货交易价格；

2、本次签订长期合作协议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

3、本次签订长期合作协议为公司的日常经营活动行为，公司与南方稀土国贸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涉及关联交易。

二、交易对手方介绍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南方稀土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江西省赣州市赣县区赣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火炬大道 1 号 3 楼 308 室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607005865852288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法定代表人：谢志宏

注册资本：30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1-12-14

经营范围：稀土原矿收储、加工、销售；单一稀土氧化物、稀土金属、稀土合金及其后续产品的加工、销售；有色金属材料收购、加工、销售；矿产品、稀土分离、分组产品、稀土金属产品销售；普通货物仓储（危险化学品除外）；稀土生产化工原料、辅助材料、稀土技术服务咨询。

2、关联关系：公司与南方稀土国贸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3、本年度 1-9 月份，鑫泰科技向南方稀土国贸交付氧化镨钕产品 605 吨，金额（不含税）为 149,056,718.55 元。

4、履约能力分析：南方稀土国贸依法存续并持续经营的独立法人主体，经营状况良好，具有较好的履约能力。

三、本次长期合作协议的主要内容

1、合作产品、数量及质量要求

(1) 名称：氧化镨钕；

(2) 数量：全年合计 720 吨，按 12 期平均供货完成，每期 60 吨现货，具体每期另行签订《购销合同》；

(3) 质量标准：外观、标志、资料等符合 GB/T31965-2015《镨钕氧化物》要求。

2、合作期限

2020 年 11 月 10 日-2021 年 11 月 10 日，为期一年。

3、货物交付

供方须将货物送到指定仓库或地点(赣州市范围内)，运输费用由供方承担，每期交货次数不超过 2 次。

4、定价方式

以现货方式交易。

四、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南方稀土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控股股东为赣州稀土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赣稀集团”）。赣稀集团成立于2010年11月，旗下拥有中国南方稀土集团、赣州工业投资集团、赣州稀土矿业有限公司等60余家全资、控股及参股公司，是全国稀土行业的龙头企业、南方稀土第一大资源平台。本次与南方稀土国贸签署长期合作协议，是锁定鑫泰科技产品未来的持续订货量，保障了鑫泰科技未来经营的稳定、可持续性，进一步凸显了鑫泰科技在稀土资源综合利用领域的行业地位和综合实力。

2、鑫泰科技现有资金、人员、技术及产能情况具备履行长期合作协议的能力。

3、本次签署长期合作协议不会对鑫泰科技业务的独立性产生影响，鑫泰科技主要业务不会因履行长期合作协议而对交易对手方形成依赖。

五、风险提示

本次签署的长期合作协议主要是锁定鑫泰科技未来长期供货产品的数量和质量，具体交易价格为未来现货交易时的价格，其对公司经营业绩暂不构成重大影响，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

1、《长期合作协议》

特此公告。

江苏华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月二十八日